

正本



地政局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人：陳彥妃

電話：02-23565263

傳真：02-23976737

電子信箱：moi1163@moi.gov.tw

407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0613073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、三

主旨：貴府辦理貴市大里區仁義路打通工程（仁化路至仁慈街），申請徵收貴市大里區仁化段117地號等6筆土地，合計面積0.046438公頃，並一併徵收其土地改良物1案，准予徵收。（案件編號：106A02B0179）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府106年9月22日府授地用字第1060204996號函。
- 二、本案依土地徵收條例第3條第2款及都市計畫法第48條規定申請徵收，經106年11月1日本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第144次會議決議：「准予徵收。」理由詳會議紀錄審查事項第144-11案。
- 三、檢送本案徵收土地計畫書2份，請即依照土地徵收條例第18條規定辦理公告徵收等程序。
- 四、本案徵收土地及土地改良物依法應發放之補償費，請注意依土地徵收條例第20條規定辦理。
- 五、本案計畫進度：「預定107年1月開工，107年10月完工。」應注意土地徵收條例第9條規定，切實按核准計畫及所定期限使用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

副本：

部長 葉俊榮

第1頁,共1頁

16地政局 收文:106/11/14



1060253235

有附件